

# 长沙市望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望市监发〔2020〕9号

## 长沙市望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长沙市望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度 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相关科室、监管所、二级机构：

现将《长沙市望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度抽查工作计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附件：长沙市望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度抽查工作计划

长沙市望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3月19日



附件：

## 长沙市望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度抽查工作计划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取比例	抽取日期	区局责任科室
4301222020201001	长沙市望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度专项抽查工作计划	430122202003181001	市场主体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检查	不定向	“登记事项”、“公示信息”两个抽查类别所有抽查事项	全市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登记的已报送公示 2019 年度年报的市场主体	企业不低于 4%，个体工商户和农民专业合作社不低于 3%；抽查企业名单由省局统一抽取派发，个体和农专抽查名单由市局抽取派发	7 月至 11 月	信用监管科
		430122202003181002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潜在风险检查	定向	“登记事项”、“公示信息”两个抽查类别所有抽查事项	全市 2019 年度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企业	100%。由市局统一派发至登记机关组织实施	3 月至 11 月	信用监管科
		430122202003181003	经营者价格行为的抽查（根据省署另行确定抽查方向）	定向	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情况，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的价格类抽查（价格行为抽查类别所有抽查事项）	价格法明确的经营经营者	根据同行业另行明确	2 月至 11 月	价格监管科
		430122202003181004	履行《电子商务法》关于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义务情况检查	不定向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的检查	全市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	5%，由市局统一派发至监管机构组织实施	4 月至 10 月	市场规范管理科（网络理科（网络监管科）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取比例	抽取日期	区局责任科室
4301222020201001	长沙市望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度专项抽查工作计划	430122202003181005	拍卖市场规范管理	不定向	拍卖活动行为的检查	拍卖经营者	5%，由市局统一派发到监管机构组织实施	4月至11月	信用监管科
		430122202003181006	文物市场规范管理	不定向	文物经营活动行为的检查	全市文物经营企业和文物交易市场	5%，由市局统一派发到监管机构组织实施	4月至11月	市场规范管理科（网络监管科）
		430122202003181007	野生动物市场规范管理	不定向	非法交易野生动物等违法行为的检查	集贸市场和涉嫌野生动物制品交易的经营者	5%，由市局统一派发到监管机构组织实施	4月至11月	食品安全监管科
		430122202003181008	广告行为检查	定向	1、广播、电视报纸、期刊等媒体单位的广告行为检查 2、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建立、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情况及广告行为的检查	1、全市范围内经市场监管部门广告发布登记许可的广播电台、电视台、报纸、期刊出版单位 2、全市范围内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	1、全市登记的广播、电视、报纸、期刊出版单位按50%比例抽取，市局统一派发到监管机构组织实施 2、5%，由市局统一派发到监管机构组织实施	7月至11月	广告监管科
		430122202003181009	重点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不定向	生产领域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市场上或企业成品仓库内待销售的工业产品、食品等相关产品等	市本级第一批抽查重点工业产品700批次，第二批按市财政追加的监督检查经费确定监督检查批次	3月至12月	质量计量监管科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取比例	抽取日期	区局责任科室
4301222020201001	长沙市望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度专项抽查工作计划	430122202003181010	食品相关产品获证企业生产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定向	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全市食品相关产品获证企业	市局30%，区县（市）100%，由市局统一派发至监管机构组织实施。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延续换证、许可范围减项变更、名称变更的企业100%	3月至11月	质量计量监管科
		430122202003181011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条件检查	定向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条件检查	覆盖工业产品生产管理目录内的全市获证生产企业	市局30%，区县（市）100%，由市局统一派发至监管机构组织实施。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延续换证、许可范围减项变更、名称变更的企业100%	3月至12月	质量计量监管科
		430122202003181012	食品生产监督检查	不定向	食品生产监督检查（《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要点表所列内容）	全市获证食品生产企业	5%，由市局统一派发至监管机构组织实施	4月至11月	食品安全生产监管科
		430122202003181013	食品销售、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不定向	食品销售、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1、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的食品（含食用农产品）销售者 2、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和农贸市场	5%，由市局统一派发至监管机构组织实施	4月至11月	食品安全经营监管科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取比例	抽取日期	区局责任科室
43012220201001	长沙市望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度专项抽查工作计划	430122202003181014	餐饮服务监督检查	不定向	餐饮服务监督检查	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的餐饮服务经营者,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单位食堂	5%,由市局统一派发至监管机构组织实施	4月至11月	食品安全监管科
		430122202003181015	特殊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不定向	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者	5%,由市局统一派发至监管机构组织实施	4月至11月	食品安全生产监管科
		430122202003181016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监督检查	定向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落实主体责任的全管监督检查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重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100%,其他特种设备使用单位20%,由市局统一派发至监管机构组织实施	4月至11月	特种设备监管科
		430122202003181017	计量监督检查(一)	定向	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加油机计量监督检查)	使用燃油加油机等计量器具进行成品油零售的固定场所	由市局统一派发至监管机构组织实施	4月至11月	质量计量监管科
		430122202003181018	计量监督检查(二)	定向	能效、水效标识监督检查	生产和销售能效、水效标识产品的企业	由市局统一派发至监管机构组织实施	4月至11月	质量计量监管科
		430122202003181019	计量监督检查(三)	定向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监督检查	定量包装商品生产和经营企业	由市局统一派发至监管机构组织实施	7月至11月	质量计量监管科
		430122202003181020	计量监督检查(四)	定向	计量单位使用情况监督检查	报纸、科技图书、大中小学教科书等新闻出版印刷单位	30%以内,由省局组织实施	4月至11月	质量计量监管科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取比例	抽取日期	区局责任科室
4301222020201001	长沙市望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度专项抽查工作计划	430122202003181021	认证活动和认证结果检查(一)	定向	1、自愿性认证活动及结果合规性、有效性的检查 2、强制性产品认证、结果检验检测活动及结果的合规性、有效性的检查	2020年认证机构在全市开展的认证活动(参照2019年认证活动数据)	强制性产品认证活动抽5%,自愿性认证活动抽0.25%,由市局统一派发至监管机构组织实施	5月至11月	质量计量监管科
4301222020201001	长沙市望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度专项抽查工作计划	430122202003181022	认证活动和认证结果检查(二)	定向	1、CCC认证产品认证有效性抽查(强制性电线电缆生产和CCC免办证后监管;防爆电气及家用燃气灶具生产许可转3C专项检查) 2、有机认证产品认证有效性抽查(对全省有机产品认证标志标识开展监督检查) 3、其他认证项目的认证有效性抽查	2019年12月31日前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的电线电缆、防爆电气及家用燃气灶具等生产获证组织及已过有效期的3C免办证申请资料情况;防爆电气、家用燃气灶具生产许可转3C生产企业;在全市开展有机认证活动的认证机构和销售有机认证产品的市场主体	强制性产品认证0.7%,3C免办后续监管12.5%;生产领域5%,流通领域13.5%,由市局统一派发至监管机构组织实施	4月至11月	质量计量监管科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取比例	抽取日期	区局责任科室
4301222020201001	长沙市望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度专项抽查工作计划	430122202003181023	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	不定向	检验检测机构检查(检验检测机构人员管理;档案;资质认定;标志、检验检测专用章使用;按规上报;统计数据;机构从业规范、检测能力、规范出具检验检测报告、遵纪守法等事项)	全市机动车、环保、食品等专业领域检验检测机构	机动车检测领域抽取20%,环保、食品检测领域各抽取10%,由市局统一派发至监管机构组织实施	4月至11月	质量计量监管科
		430122202003181024	企业标准、团体标准自我声明监督检查	不定向	1、企业标准自我声明监督检查(含文本格式、技术指标及相关资料) 2、团体标准自我声明监督检查(含文本格式、技术指标及相关资料)	全市2019年12月31日前在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进行企业产品标准自我公开声明的企业	5%,由市局组织实施	4月至11月	质量计量监管科
		430122202003181025	消费者权益保护检查	定向	经营者义务一般规定的监督检查、经营者义务特别规定的监督检查	供水、供电、供气、供热、邮政、通信、有线电视等经营者	3%,由市局统一派发至监管机构组织实施	5月至11月	质量计量监管科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范围	抽取比例	抽取日期	区局责任科室
4301222020201001	长沙市望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度专项抽查工作计划	430122202003181026	专利代理监督检查	不定向	“专利代理监督检查”类别的所有抽查事项	全省2019年12月31日前登记的专利代理机构、专利代理师及商标代理机构	专利代理机构抽取30%、专利代理师抽取10%；由省局统一抽取检查对象派发至相应机构实施	7月至11月	知识产权保护监管科
		430122202003181027	专利真实性监督检查	定向	专利证书、专利文件或专利申请文件真实性的检查；产品专利宣传真实性的检查	近4年涉及假冒专利行为的市场主体	10%，由省局统一抽取并派发实施	7月至11月	知识产权保护监管科
		430122202003181028	商标使用行为检查	定向	集体商标、证明商标（含地理标志）使用行为的检查；商标印制行为的检查	集体商标、证明商标被许可使用人；全省取得《印刷经营许可证》的市场主体	5%，由省局统一抽取并派发实施	7月至11月	知识产权保护监管科
		430122202003181029	商标代理行为监督检查	定向	商标代理行为的监督检查	经市场监管部门登记从事商标代理业务的服务机构（所）	5%，县级以上管理机构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抽取实施	7月至11月	知识产权保护监管科





